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 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鉴于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 监事会任期即将届满,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 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 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监事会进行换届选举。

2022年4月28日,公司召开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监 事会换届选举监事的议案》。公司第七届监事会同意提名施健先生、郭玉柱先生 为公司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候选人简历详见附件)。

上述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需提交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第八届监 事会监事任期三年, 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此外,经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由张丹女士(简历详见附件)出任公司第 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张丹女士将与公司2021年度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监事共 同组成公司第八届监事会,并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与《公司章程》的 有关规定行使职权,任期为三年,与第八届监事会任期一致。

特此公告。

上海二三四五网络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2年4月30日

附件 1: 第八届监事会非职工代表监事候选人简历

施健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7年生,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1999年毕业于复旦大学,曾任东方国际创业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人员、上海杨浦房地产开发经营有限公司财务部经理、南通海上海房地产投资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镇江润丰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财务总监、镇江瑞杨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监事、上海智谷实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镇江思泊丽农业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门市欧亚鑫电子产品有限公司执行董事职务、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广州二三四五互联网小额贷款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兼总经理、上海瑞鑫融资租赁有限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曲水好融车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执行董事及总经理、上海杨浦杨科小额贷款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上海二三四五商业保理有限公司总经理、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监事。2020年5月21日起任公司监事会主席。

截至目前,施健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郭玉柱先生,中国国籍,1984年生,大学学历,注册会计师,中级会计师。 2008年毕业于哈尔滨商业大学会计学院财务管理专业,获得学士学位。曾担任 深圳市神舟电脑股份有限公司财务专员、上海瑞创网络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高级会 计。2012年3月起,任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高级会计。2016年5 月起任本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人。

截至目前,郭玉柱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

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 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 《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 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

附件 2: 第八届监事会职工监事简历

张丹女士,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8年生,本科学历。2002年 毕业于辽宁大学中文系,获得学士学位。现任上海二三四五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总 裁高级秘书。2017年8月24日起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

截至目前,张丹女士未持有公司股份,与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与公司其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关联关系;没有受到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的纪律处分,没有因涉嫌犯罪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者涉嫌违法违规被中国证监会立案稽查;没有被中国证监会在证券期货市场违法失信信息公开查询平台公示或者被人民法院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不存在《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第 3.2.2 条第一款规定的不得提名为监事的情形;其任职资格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和《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